

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
第 1 號第 3 次代理教師甄選結果公告

一、生活科技科：

正取：溫○妮。

備註：錄取人員請於 112 年 7 月 25 日〈星期二〉上午 9 時至 10 時，親自持相關證件（國民身分證、畢業證書、教師證正本及警察刑事紀錄證明等）及原服務學校同意離職證明書向本校教務處報到，逾時未報到者以棄權論。

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24 日

